

医学院医疗系用
无機化学与分析化学
(上册)

湖南医学院
无機化学、分析化学教研組編

1957年4月

目 录

(上册)

第一章 緒論

1—1 物質及其运动.....	(1)
1—2 化学研究的对象.....	(5)
1—3 研究化学的方法——實踐論.....	(7)
1—4 化学的发展.....	(8)
1—5 我国古代化学工艺的成就.....	(10)
1—6 化学与社会主义建設及医藥科学的关系.....	(14)

第二章 原子—分子学說

2—1 物質質量不灭定律.....	(16)
2—2 定比定律.....	(17)
2—3 倍比定律.....	(18)
2—4 当量定律.....	(19)
2—5 原子說.....	(25)
2—6 气体反应中的体积关系.....	(29)
2—7 亞佛加德罗定律.....	(31)
2—8 气体分子量的測定.....	(34)
2—9 原子量的測定.....	(36)
2—10 克分子、克原子、克当量.....	(38)
2—11 $pV = nRT$ (气体状态方程式).....	(41)

2-12 分子运动說.....	(43)
2-13 气体分子的扩散.....	(45)
2-14 分压定律.....	(46)
2-15 化 学 式.....	(48)
2-16 化学方程式.....	(50)
2-17 化学反应中能的轉变及蓋斯定律.....	(51)
2-18 原子与分子的真實性.....	(54)

第三章 周期律，原子構造

3-1 元素分类的开端.....	(60)
3-2 門捷列夫的周期律.....	(62)
3-3 元素的周期系.....	(64)
3-4 周期系的意义.....	(72)
3-5 構成物質的基本質点.....	(75)
3-6 帶核的原子模型——鵝形的太阳系統.....	(78)
3-7 核电荷与原子序.....	(80)
3-8 原子的电子层結構.....	(81)
3-9 原子的电子結構和周期系、化学性質的关系.....	(84)
3-10 原子核的構造与同位素.....	(88)

第四章 物質構造

4-1 提出各种价键學說的事实根据.....	(92)
4-2 离 子 键.....	(94)
4-3 共 价 键.....	(97)
4-4 极 性 分 子 与 非 极 性 分 子	(100)
4-5 配 价 键.....	(102)

4—6 物質的聚集状态.....	(103)
4—7 晶态物質和无定形态物質.....	(104)
4—8 晶体的内部結構.....	(107)

第五章 水及溶液

5—1 水的重要性.....	(110)
5—2 水的物理性質.....	(111)
5—3 水的化学性質.....	(115)
5—4 分散体系.....	(116)
5—5 溶解的过程.....	(117)
5—6 門捷列夫的水化理論.....	(119)
5—7 溶解度.....	(121)
5—8 过饱和溶液.....	(124)
5—9 分配定律.....	(125)
5—10 溶液的濃度.....	(126)
5—11 当量濃度在定量分析中的应用.....	(130)

第六章 化学反应速度与化学平衡

6—1 化学反应速度.....	(133)
6—2 濃度对反应速度的影响.....	(135)
6—3 温度与反应速度.....	(138)
6—4 催化剂与反应速度.....	(139)
6—5 可逆反应与平衡常数.....	(141)
6—6 平衡的移动——質量作用定律.....	(145)
6—7 呂·查德里原理.....	(149)

第七章 电离学說

7-1	电解質与非电解質.....	(154)
7-2	阿累尼烏斯电离說.....	(156)
7-3	电解質的电离過程.....	(159)
7-4	电 离 度.....	(162)
7-5	电解質的強弱和分級电离.....	(163)
7-6	电离平衡和电离常数.....	(165)
7-7	酸、鹼、鹽和兩性氢氧化物的性質.....	(167)
7-8	电解質溶液中的反应和离子方程式.....	(170)
7-9	离子反应的互換機構.....	(173)
7-10	同离子效应与溶度积規則.....	(176)
7-11	同离子效应在分析化学上的应用.....	(181)
7-12	溶度积規則在分析化学上的应用.....	(182)

第八章 水的电离与鹽的水解

8-1	水的电离.....	(189)
8-2	氢离子指数——pH 值	(191)
8-3	指 示 剂.....	(194)
8-4	鹽类的水解.....	(197)

第九章 氧化还原

9-1	氧化还原概念的发展.....	(203)
9-2	氧化还原的本質.....	(204)
9-3	氧化剂与还原剂.....	(206)
9-4	均衡氧化还原反应方程式.....	(211)

9—5 氧化还原当量.....(214)

无机化学实验

附实验规则及技术.....(217)

实验 1 基本操作.....(222)

实验 2 化学反应速度及化学平衡.....(225)

实验 3 溶液.....(230)

实验 4 电离平衡.....(233)

实验 5 氧化还原反应.....(237)

实验 6 絡合物.....(240)

实验 7 分析天平使用法.....(244)

无机化学

第一章 緒論

1—1 物質及其运动

一切科学，包括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以及化学在内，研究的对象都是物質。所以我們首先从物質談起。什么是物質呢？列寧說：“物質是作用于我們的感官而引起感覺的东西。”由這句話我們可以了解：物質是引起感覺的东西的普遍概念；換句話說，物質是一切引起感覺的东西的總稱。同时由列寧這句話以及日常生活中也可以知道，一定是先有物質而后才有感覺；也就是說：物質是首先存在的，脫離我們的意識而客觀存在的。而意識仅只是物質使我們產生的感覺。

在一定条件下，每一种具有一定物理性質的個別物質如水、鐵、硫、石灰、氧等等也混同地称为物質。所以物質有兩種意義：一个意義是指一切引起感覺的东西的總稱，另一个意義是指具有一定性質的個別物質。

例如在物質不灭定律中，物質这一名詞的意義、即指一切引起感覺的东西而言。而以下所称物質却系指個別物質。

自然界的物質，紛繁萬狀，当我们把沙、水、粉筆、硫礦加以比較时，我們就会立刻相信，这是一些完全不同的物質，甚至外表也彼此不同。

各种不同的物質，它們的組成与構造也不相同；相反地，組成与構造不同的物質，一定是不相同的物質。組成与構造称为物質的本質。而

本質对外的表現，称为性質。

我們可以根据物質的性質，而認識每一种物質。拿一块硫磺做例子，我們研究它时，发现它是淡黃色的固体，性脆，不溶于水，可以燃燒，比重2.07，熔点 112.8°C ；硫磺这些特点，都是它本質对外的表現，也就是它的性質。比重2.07、熔点 112.8°C 等数字称为物理常数。純粹物質在一定情況下，才有固定的物理常数，混入少量杂质，即可使常数改变，因此物理常数可供精确鑑定物質純度之用。

在自然界中，很少有純粹的物質，常常是多种純粹物質不改变本質地混在一起，这类物質称为混合物。实验室用“化学純粹”的藥品，仍含有微量杂质，只不过不影响实验的正确性罢了。

物質除开把它們分为混合物与純粹物質之外，尙可把純粹物質分为單質与化合物：

(1) 單質——凡純粹物質，不可能再分解成为更簡單的純粹物質者，則叫做單質。例如水不是單質，因为它可以分解成为氫与氧兩個更簡單的純粹物質，而氫与氧用尽各种方法，都不能再把它們分解成为更簡單的純粹物質，所以氫与氧都是單質。

(2) 化合物——凡純粹物質可以分解成为更簡單的純粹物質者，則叫做化合物。上面所提到的水就是化合物，因为它可以分解成兩种更簡單的純粹物質——氢与氧。

元素的意义很容易与單質的意义混淆，为着以后學習上的方便，也一并在这里交代清楚。

元素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关于它的定义，只能留在第三章再談，現在只能举一个例來說明它。單質的氢含有100%的氢元素。水中也含有氢元素，鹽酸中也含有氢元素，統統是氢元素，但是表現的性質各不相同；單質的氢可以着火燃燒，鹽酸中的氢不能燃燒，但是却呈強酸性；水中的氢却不能燃燒，也不呈酸性；这三种性質不同的氢，

經過化學變化後，都能得到氫的單質；所以我們給它一個总的名稱，叫氫元素。即不管它與何種物質化合或單獨存在，都給予相同的名稱——氫元素。其它元素的意義都可由此類推。

談過物質之後，接着讓我們談談物質的運動。

人類實際活動的經驗指出：物質恆處於不斷運動、變化、發展的過程中。恩格斯說：“運動是物質存在的形式，任何地方、任何时候，從未有過也不可能有沒有運動的物質……沒有運動的物質，也同沒有物質的運動一樣，是不可思議的。”

人們有時似乎是靜止不動的坐着，其實他正進行著多種多樣的運動。有隨地球繞太陽的運動，有隨著地球自轉的運動，有體內分子的運動，有原子的振動，有電子繞原子核的運動，有脈搏的跳動，有血液的周流、有呼吸的運動，以及食物的吸收、消化、排泄等運動，更重要的有腦中的思維。所以物質是與運動不可分離地聯繫著的。物質的運動形式是多種多樣的；既有簡單的機械運動形式——位置的移動，也有複雜而高級的運動形式——思維，其中也有化學特別着重的運動形式——物質組成構造改變的運動（例如物質的消化與代謝）。此外物体的加熱與冷卻、光的發射、電流等等都不過是物質運動的不同形式。

物質的運動可以從一種形式變為另外一種形式。例如機械運動可以變為熱運動（摩擦生熱），熱運動變為化學運動（氯酸鉀的加熱分解），化學運動變為電運動（蓄電池的放電）等。這些運動的形式雖然不同，却都是按照一定“量”的關係而發生的（能量不滅定律）。物質的本身，在運動中也不生、不滅、不增、不減（物質不滅定律）。這兩條物質及物質運動的基本規律是俄羅斯杰出的學者羅蒙諾索夫（Ломоносов）所創立的。



M. B. 罗蒙諾索夫傳

米哈伊尔·瓦西里叶维奇·罗蒙諾索夫——偉大的科学家，唯物論者，俄国特出的百科全能学者：他是化学家、物理学家、地質学家、冶金学家、天文学家、地理学家、历史学家、经济学家、艺术家、哲学家、詩人；他也是俄国第一个化学院士。

罗蒙諾索夫自己在化学及物理学領域內的天才发现远远超过了当时的学者。在俄国的科学和艺术的发展上他貢献了自己的一生。

罗蒙諾索夫駁斥了燃素学說，声称化学是研究物質的性質和变化的科学。他創立了物質結構的原子——分子（“微分子”）学說；研究出气体分子运动学說和热的力学理論；发现了并用实验方法証明了物

質和运动不灭的基本定律；应用了定量的檢驗方法破天荒第一次把化学的研究和物理学、数学联系起来；他替新的科学——物理化学——奠下基础，头一次写下这門課程的講义，自己講課，并且按照課目进行了实地的練習。

罗蒙諾索夫探究了祖国的天然富源，他解釋了岩鹽的形成，預測了煤炭和石油是起源于有机物的，在其它各种的知識領域內他还有許多發現。

罗蒙諾索夫是偉大的爱国主义者，他在臨終的时候說：“我献出了自己，为的是和俄国科学的敌人作至死不懈的斗争。”

1—2 化学研究的对象

一切科学的研究的对象都是物質，它們研究物質的各种具体形态的互相轉換、变化和发展；揭露自然界中各种現象的規律和这些現象間的相互关系。对这些規律的研究和認識，就使我們有可能控制自然界的各種現象，按照我們所希望的方向来改造自然。不同的科学，如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等分別研究着物質运动的各种形式。

前面我們已經談到过，物質运动有种种不同的形式。这些运动中有些不产生物質本質的改变，有些产生物質本質的改变。前者如鐵鎚打击鐵片，鐵片被輾平、并且发热，然而鐵片依然是鐵片，并沒有本質的改变。反之，如果把鐵片放在潮湿的空气中，不久明亮的鐵片表面，即生成本質完全不同的棕色鐵锈；这种带来了本質改变的运动，称为物質运动的化学形式，或称为物質的化学变化。

化学研究的內容之一即物質的本質（組成与構造）与性質，以及本質与性質間相互的关系。

某物質能发生何种化学变化呢？在什么条件之下能发生这种化学

变化呢？这也是化学研究内容之一。例如，氯酸钾可以变成何种物质？在何种条件下变成这种物质呢？经过研究知道：氯酸钾加热到 $1,400^{\circ}\text{C}$ 能产生氧而变成氯化钾，最好还要有适宜的催化剂(MnO_2)。所以研究物质发生化学运动的条件与方法也是化学研究对象之一。

各种物质的互相转变是有规律性的联系的。例如在上述的例子中，氯酸钾的重量一定等于氯化钾与氧的重量和，每100克氯酸钾一定能产生60.9克氯化钾……。各种物质互相转变有很多这样的规律，这也是化学研究对象之一。

总起来说化学研究的对象为：

化学是研究物质变化的科学。化学是研究物质的组成构造(本质)性质以及性质与组成构造间的关系的科学。化学是研究一些物质变成另外一些物质的条件和方法的科学。化学也是研究各种物质间互相转变时规律性的联系的科学。

化学的内容既然这样广泛，当然一个人不能完全掌握化学的内容，因此有适当的分工，专研究化学中某一部分，因此化学有了许多分枝：

无机化学是研究不含碳的化合物的化学。

定性分析化学是研究物质由何种成分构成的化学。

定量分析化学是研究物质各种成分各含多少的化学。

有机化学是专研究含碳化合物的化学。

物理化学是研究变化的基本规律的化学。

胶体化学是研究物质在细微分布状态(10^{-7} — 10^{-5} 厘米)的特性的化学。

生物化学是研究生物体中物质变化的化学。

前三項是我們這個課程的內容，其它各个分枝將在一年二期、二年一期學習。

1—3. 研究化學的方法——實踐論

化學和其它科學一樣，當研究一切現象時，首先是从觀察和記述現象着手。但是科學並不僅限於記述所觀察到的現象，它的任務是在於說明這些現象。當探求關於現象的說明時，我們力求更深入地洞察所研究現象的本質，闡明引起這些現象的原因，確定在什麼條件下這些現象可以發生。為了這個目的，就有必要用人工的方法，使這些現象在便於研究的條件下重新出現。這種使現象重新出現的方法稱為實驗。

由觀察以及實驗，可能用歸納或綜合的方法找出現象發生的規律，這種規律稱為定律。但定律不是絕對準確的，而只是接近於真實。接近的程度，隨著該時期的科學技術水平的提高，而愈接近於真實。

有了定律以後，為着解釋定律的內在本質，確定它與其它定律的關係；則提出一連串的假設，使它們結合起來。這些有關聯的假設稱為假說。

如果假說為它自己所推論出來的許多實驗從各方面所証實，或者假說能推導出合乎已有的事實的結論，則假說就成為公認的學說。如果假說與實驗事實或與實踐抵觸，則此假說就被摒棄、修正或提出另外的新的假說以代替舊的假說。總之，假說不得與事實抵觸。

如此，由觀察、實驗、定律、假說，直到學說所經的途徑是研究科學的基本方法，也是科學前進必經的道路。下一章原子分子學說的建立，以及很多其它學說的建立，即將為本節的充分例証。

總之，“理性認識依賴於感性認識，感性認識有待發展到理性認

識，这就是辯証唯物論的認識論。”“認識从實踐始，經過實踐得到了理論的認識，還須再回到實踐中去。”“通過實踐而發現真理，又通過實踐而証實真理和发展真理……實踐、認識、再實踐、再認識，這種形式、循環往復以致于無窮，而實踐和認識之每一循環的內容，都比較地進到了高一級的程度。”（見“毛澤東選集”實踐論）

1 - 4 化学的发展

化学，正像其它科学一样，是人类实际活动的产物。人类在謀取生活資料时，逐漸認識了各种現象的原因，發現了某些物質的变化過程，并且也發現了利用这些变化過程的可能性。早在几千年以前，人类已經懂得了制造許多有用的物料；已經懂得了冶炼金屬、制造合金、制造陶瓷、自植物中提取藥品染料、以及农产品的加工与酿造等。

自然、零星的化学知識，并不能成为一門科学；但是根据这些零星知識，古代人类提出了种种學說来解釋物質与宇宙結構，并且逐步修正，而推動着科学前进。

欧、非兩洲沿地中海各国，某些学者首先認為“万物皆生于水”，認為水是構成万物的元素；另外一些人則以为構成宇宙万物的原質是气，再一些人則以为“火为万物之源”；后来希臘哲学家安培多克尔（Эмпедокл）把上述三个說法合併起来，再加上“土”而成为水、火、土、气四种基本物質。他把这四种基本物質称为元素（紀元前5世紀）；稍后，另外一个希臘哲学家亞里士多德（Аристотель）認為水、火、土、气四种元素，以不同的比例結合而成宇宙万物，这种學說称为四素說。这个學說一直統治着人类达兩千年之久。四素說的推論，“增加或減少贱金属中水、火、土、气的比例，可以使它变为貴

金屬”，支持了由我国傳入西歐的煉金术。

在徒勞无功的煉金术的嘗試中，化学停滞了千余年，不过煉金术在推動化学的发展方面，也起了一些正面作用，即在寻求煉金术的过程当中累积了很多化学知識与化学實驗方法，并扩大了化学知識的应用范围。

在 16 世紀初，欧洲許多主要国家內，生产力的发展突破了封建制度的狭窄范围，急剧地加強了年青的、当时还是进步的資产阶级的影响；根据資产阶级的利益就要利用一切办法来促进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以及促进貿易。有了广泛交流經驗的要求，也有了进行这种交流的可能（由于印刷术的傳播），同时，主要由于医藥和日益扩大的工业中的問題所引起的要求，以及生活本身也在化学面前提出了許多新任务，因此化学的发展才开始有了轉变。

以煉金术的改革者而出現的巴拉采尔斯（Парацельс）才以革命者的态度，擺脫煉金术的束縛，放棄寻求“点石成金”、“長生不老”的妄想，利用煉金术中已发现的一切化学知識与方法制造藥品，以求做到“利用藥品达到却病延年的目的”。在他的影响下，他的学生以及其他許多医师，却开始从事化学的研究，因此，建立了医藥与化学的正确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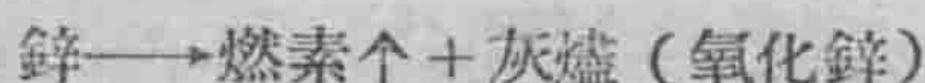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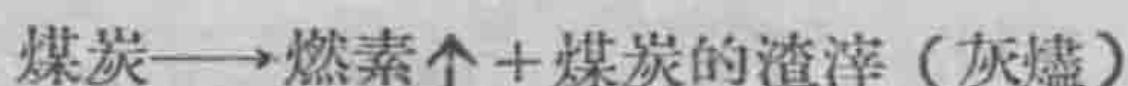
17 世紀末叶，波义尔（Бойль）提出，在化学中必須应用归纳法进行研究，即綜合实验材料和觀察自然現象規律的方法，来导出新的知識。波义尔說：化学家的任务是进行实验，收集觀察所得的結果；且在对有关現象沒有进行精密的研究前，决不提出任何理論。化学的目的是認識物体的結構，而認識的方法是化学分析，即把物質分解为“元素”。（請注意波义尔給予元素的意义，与四素說中元素的意义并不一样，而与 1.2 节現代單質的意义相同。）

自波义尔創始以精确的实验作为研究化学的工具后，对化学进一

步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

在波义尔之后，再經過几乎达 100 年的时间，化学才彻底擺脫了四素說的束縛，走上严密地、科学地研究各种現象的道路。

由于 17 世紀冶炼工业逐漸发达，需要解釋許多燃燒过程与金屬的氧化还原过程，于是德国化学家希达尔 (Щаль) 提出了燃素說：他認為一切可燃物質，包括金屬在內，內部都含有共同的火質元素——燃素。当可燃物質燃燒时，或当金屬煅燒时，燃素揮发而去，而遺留土質在灰燼中。因此可用下列方式表示煤炭的燃燒与金屬鋅的煅燒：



这种学說的錯誤，由第二式的变化即可很明显的看出来，实验事實告訴我們，鋅失去燃素后的灰燼 (氧化鋅) 却比原来的鋅重些。燃素說虽使当时化学家所知的事实系統化，并使化学家能解决新的、被实践所提出来的問題，但后来終于变成化学发展的障碍。直到 18 世紀后半期，俄国天才的化学家罗蒙諾索夫才使化学从燃素說的影响下解放出来（詳下章），而走上正确的道路；以后的发展則比較平穩迅速，三个最重要的学說为：原子分子学說（此学說的基本原理为罗蒙諾索夫最初闡明）、化学結構理論（俄人布特列洛夫 Бутлеров）及元素的周期律（俄人門捷列夫 Менделеев）。除化学結構理論將于有机化学中討論外，本課程內容將圍繞原子分子学說与周期律詳細討論。

1—5 我国古代化学工艺的成就

